

南方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0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南方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南方薪金宝货币 | |
| 基金主代码 | 000687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4年6月23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南方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南方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2年10月26日 | |
| 转换转出起始日 | 2022年10月26日 | |
|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 南方薪金宝货币 A | 南方薪金宝货币 B |
|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0687 | 011491 |
| 该分类基金是否开放 | 是 | 是 |

2 日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基金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可在上述范围内规定具体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一、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3、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由红利再投资产生的基金份额在转出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4、下面以投资人进行本基金与南方价值 A、南方现金 A 之间的转换为例进行说明（其中 1 年为 365 天）

| | 转换金额 (M) | 转换费率 | |
|--------------------|--------------------|-----------|--|
| | | 申购补差费率 | 赎回费率 |
| 本基金 转 南方价值 A | M < 100 万 | 1.80% | 0 |
| | 100 万 ≤ M < 500 万 | 1.20% | |
| | 500 万 ≤ M < 1000 万 | 0.60% | |
| | M ≥ 1000 万 | 每笔 1000 元 | |
| 南方价值 A 转 本基金 | -- | 0 | 份额持有时间 (N) : N < 7 天: 1.50%; 7 天 ≤ N < 1 年: 0.50%; 1 年 ≤ N < 2 年: 0.30%; N ≥ 2 年: 0; |
| 本基金 转 南方现金 A | -- | 0 | 0 |
| 南方现金 A 转 本基金 | -- | 0 | 0 |

二、南方薪金宝货币 A 与南方薪金宝货币 B 的转换说明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与 B 类基金份额间的转换不收取补差费用。

三、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 = 转出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补差费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1 + 申购补差费率) × 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补差费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举例：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 10,000 份，假设转换当日转入基金南方价值基金份额净值为 1.285 元，申购补差费率为 1.80%，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金额 = 10,000 × 1.000 = 10,000.00 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0 元

补差费 = 10,000.00 / (1 + 1.80%) × 1.80% = 176.82 元

转换费用 = 0 + 176.82 = 176.82 元

转入金额 = 10,000.00 - 176.82 = 9,823.18 元

转入份额 = 9,823.18 / 1.285 = 7,644.49 份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 1、投资人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并以本公司为登记机构的基金；
- 2、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人办理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份额必须处于可赎

回状态，转入方的份额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如果涉及转换的份额有一方不处于开放状态转换申请处理为失败；

3、单笔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 1 份，若转入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需遵循相关大额申购限制的约定；

4、上述涉及基金转换业务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5、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投资人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人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6、持有人对转入份额的持有期限自转入确认之日算起；

7、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

8、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有关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在规定媒介予以公告。本公司也可以根据市场情况暂停和重新开通转换业务，但应在实施前在规定媒介予以公告；

9、本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以《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为准。

10、本次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代销机构：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排名不分先后）

除上述机构外，其他销售机构如以后开展上述业务，本公司可不再另行公告，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直销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2 代销机构

南方薪金宝货币 A 代销机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南方薪金宝货币 B 代销机构：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排名不分先后）

5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1、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工作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若遇

法定节假日，于节假日结束后第 2 个自然日，公告节假日期间的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节假日最后一日的 7 日年化收益率，以及节假日后首个工作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南方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南方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南方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其它有关信息和本基金的详细情况的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热线（400—889—8899）。

3、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人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